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富兰克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富兰克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兰克”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富兰克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期辅导工作小组的成员为：袁婧（保荐代表人）、罗剑（保荐代表人）、刘二东、徐源佐、许力丹、徐建军、闻浩然、张亚男、李高鑫，其中袁婧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以上人员均为中银证券正式员工，具有证券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和较强的敬业精神，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拟上市公司的辅导

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3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对富兰克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动态跟踪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落地情况，全面掌握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等各环节的实际运营状态。

（2）辅导工作小组通过驻场办公模式开展常态化辅导，与公司保持点对点直接沟通，及时解答上市筹备全流程相关疑问。

（3）针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辅导团队积极协同发行人律师、审计机构等专业中介机构开展专题研讨，制定解决方案，确保问题妥善解决、辅导工作有序推进。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接受辅导对象包括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1、尽职调查

辅导小组对富兰克进行尽职调查，重点了解公司在财务会计规范性、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内控制度建设、公司治理、企业发展规划、公司及个人流水等方面的情况。通过函证、访谈等形式对富兰克的客户、供应商、银行流水进行核查。

2、中介机构协调会

组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建立健全各中介机构与辅导对象

的常态化沟通协同机制。针对辅导推进及上市筹备过程中的专项事项，定期或不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团队及辅导对象召开专项工作会议，协同辅导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协助推动相关问题及时妥善解决，同时持续督促公司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经营管理等各维度完善制度建设，全面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3、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学习发行上市有关知识，包括发行审核要点及案例分析、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等，使其理解上市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使其理解北交所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锦天城”）协助中银证券对公司进行了辅导，有序配合开展各项法律、财务方面辅导工作，全面参与各项尽职调查工作，共同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本辅导期内，各证券服务机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勤勉尽责，良好地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经过前期辅导，辅导对象通过与辅导机构积极沟通和探讨，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并结合公司情况不断完善自身内部控制，并对自身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并在逐步落实。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补选独立董事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传艺先生自 2019 年 12 月 25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潘传艺先生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因任职期满六年离任。鉴于潘传艺先生到期离任将导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不足三人，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人数未过半数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潘传艺先生的离任将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截至本辅导进展报告签署日，公司尚未补选新的独立董事。公司应当尽快补选新的独立董事，以满足《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要求。

本辅导期内，公司继续搭建运行有效的内部管理架构与制度体系，保障各项制度的落地执行与规范运转。后续辅导工作小组将严格对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最新监管政策指引，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开展持续的尽职调查与合规梳理，关注后续辅导期内的合规运营情况，动态跟踪辅导过程中已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进度，确保公司全面符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各项要求。

2、持续完善公司经营发展战略

目前，行业发展格局、市场竞争环境与产业政策导向处于动态变化中，公司需结合行业最新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及自身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细化完善中长期经营发展战略与落地实施规划，强化战略的前瞻性与可落地性。

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协助辅导对象研判行业发展机遇与市场竞争态势，论证发展规划的合理性与可行性，优化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助力公司巩固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预计不会发生变化。如有变化，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变更程序。

（二）下一阶段的主要辅导内容

辅导工作小组将以对发行人的全面尽职调查工作为基础，针对尽职调查过程中识别的需规范整改事项，不定期组织召开内部专题研讨会议，就相关整改事项的背景、成因及整改方向充分说明情况、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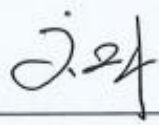
针对确认的整改事项，辅导工作小组将逐项制定针对性整改方案，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标准与完成时限，要求发行人严格按照方案要求按期落实整改工作；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将严格遵照上市辅导相关监管要求与工作规范，全流程跟进整改进度，闭环督促辅导对象完成各项整改事项的执行，确保整改成效全面符合上市规范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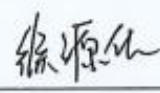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兰克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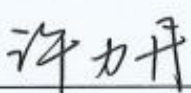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袁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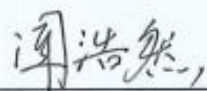

罗剑



刘二东


徐源佐


许力丹


徐建军


闻浩然


张亚男


李高鑫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3日

